

【文化论坛】

## 旅行文学能带来『诗与远方』吗

袁跃兴

即将到来的国庆节假期,让许多人蠢蠢欲动,早已开始制定旅行计划。不过,对于类似我这样的“身未动,心已远”的宅人来说,在家读旅行文学也是不错的选择。我们所处的这个时代,物理空间上的距离正在消弭,人们足不出户就可以通过电视、网络欣赏全球美景,再没有哪里是神秘的。在某种意义上说,“诗与远方”正在渐渐消失。但旅行文学,却依然是图书市场上的热门读物。

前段时间举行的上海书展上,举办了多场以“旅行”为主题的论坛,来自世界各地的作家共同讨论旅行的意义。其中,有些人的写作内容便与旅行密不可分,例如中国的行旅作家陈丹燕、日裔华语女作家吉井忍、在欧洲漫游的法国作家卡特琳·普兰等。旅行的意义,对于我们来说最受用的是愉悦身心,而对于文字创作者来说,旅行更“实用”的功能便是游出了源源文思,成就了世界文学史上的浓墨重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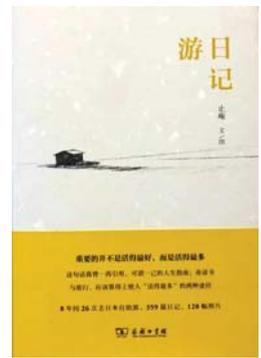
2008年诺贝尔文学奖由勒·克莱齐奥摘得,这位现年68岁的法国作家曾说“写作就是旅行”,其足迹遍及世界各大洲,令他的作品充满多元文化色彩。在旅途中“边走边写”,文学家们似乎对此很钟爱:海明威在巴哈马群岛海钓时产生灵感而写就了不朽名作《老人与海》;彼得·梅尔逃遁都市生活隐居普罗旺斯,用他的文字揭开了普罗旺斯的神秘面纱;村上春树遇上爱琴海的雨季,改写了他的名作《挪威的森林》结尾……文学与旅行,大师们用自己的足迹讲述着两者的关系。甚至有作家如此说:“文学的浪漫题材在爱情以外,就要数到‘行’了。”

在中国,旅行图书兴起大约与旅游市场崛起同步,从早期的传统指南类、资讯类旅游书,逐步开始转向自我表达,大量基于个人情感的游记及文学图书进入畅销榜单。具有代表性的《迟到的间隔年》《背包十年》等图书,让“背包客”成为行走精神的符号,也掀起了主打情怀和个人成长类旅游散文的风潮。不过,稍加观察会发现,许多旅行书中的“成长”止步于自我倾诉,“梦想”停留在文艺幻想。这些包装上“诗与远方”“理想”“自由”“漂泊”等字眼的旅行书,试图让人相信,总有一天,他们会丢下所有的疲倦和理想,远离繁华,走向空旷。但是,一味玩弄文艺和“鸡汤”,看似为一些读者创造了宣泄情绪的出口,却经不起现实的操练——人们会发现,一颗说走就走却自我膨胀的心,往往会让旅途最终不尽如人意。毕竟,用浪漫元素包装出的远方,刷的只是自我存在感,眼前所见也注定偏狭。

旅行文学并非不能谈私人情感,旅行天然具有个人的立场。作家止庵

的新书《游日记》不久前出版,以日记体的形式呈现私密性旅行。但是,作者规划的旅行路线围绕自己感兴趣的文学或文化主题,进行了一场文学、哲学、美学上的“有期而遇”。止庵说,“旅行是休闲,但也要认真一点。”譬如,他去了川端康成《雪国》中的越后汤泽,在小津安二郎《晚春》《麦秋》中见到的北镰仓站,在《东京物语》中见到的尾道。当他参观了太宰治故居“斜阳馆”后,坦言“如果不来这里看看,恐怕无法真切体会其家境的显赫,对于他成为家庭和社会的叛逆者,也就难以深刻理解”。在旅途中,基于过往的知识积淀,在大量互动、凝视、思考后所生发的“私人情感”,往往是“自我”的弱化而非相反。

互联网时代,我们不再需要更多的《孤独星球》,但仍然需要文学意义上的指南。事实上,真正的旅行作家和游客不同,他们从大千世界中挑选出可靠、有力、丰富的事物呈现给读者,既能洞察到对象的深处,也能洞



▲止庵《游日记》

察到人的情感深处。所以,看似是脚步向外的探险,其实是一场向内的寻路。好的游记是以作者之眼,展现对某一地方的深度观照。作者不会鼓动人盲目出发,却通过身体力行,不断加深人们对一个地方的了解。比如,英国作家塞西格两度深入阿拉伯半岛南部沙漠无人区,深入到当地游牧民族中间。重返沙漠时,曾为他牵骆驼的人已开起了路虎和直升机。他用文字向世人哀悼了伴随着当地古老生活方式死亡的新世界的狂飙突进。

梳理旅行文学,会发现对旅行之事格外用心的人是运用理性和情感对对象进行观察,把一个时代的文化教养,甚至是某些他们并不认可的习气清楚地展现给人们。他们看似孤身上路,其实与精神世界为伴。英国人艾伦·布思曾用128天时间步行3300公里,从日本北海道最北端的宗谷岬一直走到九州最南端的佐多岬,但仍在书中写道“你无法了解日本”。正如有人说,旅行是进入一个谦卑的学校,让人认识到自己的有限性——这些旅行文学早已远离膨胀的自我、迷幻且虚假的存在感,这也是它们之所以对读者产生强大影响的因由。真正的旅行文学不一定展示美景,但永远能引发内省与深思。



【观影笔记】

## 他演出了荷尔蒙消退的过程

韩松落

看完贾樟柯导演的新片《江湖儿女》,看到一条评论,说廖凡是“葛优之后最好的中国男演员”。是不是最好,我不敢说,但《江湖儿女》里的廖凡的确太好了。尽管这部戏其实是“江湖儿女”巧巧的成长史、放浪记、离散诗篇,由她的成长史牵扯出十七年的江湖离乱,赵涛的戏,自然占了比较大的篇幅。赵涛也的确好,但廖凡的好、廖凡的不可思议,在于他在银幕上再现了一个过程:人的荷尔蒙是如何消退的。对,不是人衰老的过程,而是荷尔蒙消退的过程。

衰老已经很难演了,但也不是没有秘诀,演员的力量达不到,还可以有化妆、灯光乃至后期。有些人演这个过程,也算很成功了,但面容身姿老了,眼睛却没有老,眼睛还是精光灼灼的年轻人的眼睛。只有极少数人能把这个过程演得有说服力,从里到外,都慢慢变灰,慢慢失去生机。廖凡却演出了一个更复杂、更让人惊叹的过程:荷尔蒙的消退。这个故事的时间跨度,其实很有限,从2001年到现在,十七年而已,并不算长,要在这样一个时间跨度设定里,表现出程度并不严重的衰老,已经在掌心跳舞,更何况,还要表现出程度非常严重的荷尔蒙消退。廖凡扮演的斌哥,就在我们眼皮底下,像加了特效一样,一点点褪色,一点点颓丧下去。他慢慢地失去了对人、对世道的信心,对人生的勇气。起初,他还有一点脆弱,还依仗着这种脆弱,向巧巧撒娇,向旧日兄弟们试探,后来,连脆弱都没有了。因为,脆弱似乎还是一种呼喊、一种告白、一种有待接受的电波,但呼喊无人接收,告白没人倾听之后,脆弱的功能就消失了。他就那么彻底废了,就像岩浆变成灰,树木变成烬。

斌哥刚出场的时候,是大同的地头龙。他和他的兄弟们仿照香港电影,在大同搭建了一个江湖。剧中有一幕,他们聚在一起,看周润发、万梓良和刘德华主演的电影《英雄好汉》,尽管是在屋里,他们还是认真地穿着黑西装、白衬衣,打着领带,有人还戴着白手套,墙上贴着“兄弟同心、其利断金”这样的字。那个时代,识别系统还没有建立起来,人们不知道怎么分辨流行乐和摇滚乐,也不知道穿西装要不要剪掉商标,不知道喝红酒到底要配什么菜,更不知道怎么识别一个边缘人群以及如何对待他们。他们的规矩甚至情义,都带有混搭色彩。他们把香港电影里的江湖规矩和古老社团的规矩混搭在一起,形成他们的一套仪式和相处方式。

廖凡演的斌哥精悍结实,身体硬得像一把紧绷的弓,皮肤深棕,头发黑亮,贴着脑门,是那种精力特别旺盛的人才有的头发,眼睛里有灼灼的精光放出来,走路的时候腰杆挺直,又带点警觉,像一头随时准备捕猎的野兽。他常常面无表情,但面无表情不等于没有表情,他的表情都是藏着的,或者说,是区别对待的。在外人面前,他深藏不露,不给表情;在兄弟们面前,他会带上一抹表

情;在巧巧面前,他会有更多表情。身边人的亲疏程度,是依据给出表情的多少来区分的。他也非常笃定,心里很踏实,知道自己的根有多深,枝叶能覆盖多大面积。

就在时代摸着石头过河,建立自己的识别力的空当,他们有了一点空间和时间。然后,因为持枪事件,一切急转直下。等他出狱之后,他已经全盘皆输。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输,到底是哪里出了问题。其实他没有错,只是时代把大门关上,把空当封上了。在“企业化”的时代,一切都变了模样,一切变成利益的来与去。他踩空了几年,就跟不上形势了。摄像头的时代,一切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都被严密监控,神秘感是多余的,情义也是多余的。他的价值就在于那些情义、规矩、神秘感,这些事物没有意义了,他也就没有价值了。

也许,时代根本就没有变,一切照旧,是他变了,他的荷尔蒙分泌越来越少了。他可以适应新形势,但荷尔蒙减少,不够给他提供燃料了。他也可以重新寻找价值,但荷尔蒙分泌不足,让他丧失信心了。荷尔蒙的减少,让他从狼变成了狗。

廖凡表现的就是这样一个过程,就是一个人时代和时间的双重作用下荷尔蒙的消退。这种消退,是生理性的,更多是精神性的。他居然把这样一个又有生理性又有精神性的过程给演出来了。在奉节的小旅馆里,和巧巧见面,他尴尬、诺诺、前言不搭后语,想说谎,却连说谎的气力都没有。当巧巧起身走开的时候,他的手指浅浅地弯曲了一下,却终究没有攥成拳头。

重返大同的时候,他形容枯槁,头发稀疏。巧巧棋牌室的男孩给他送上饭菜,他怒喝着“什么规矩,先上主食再上菜”,已经非常心虚。巧巧让半身不遂的他“滚出去”的时候,他挣扎了几下,却没能站起来,再坐起来的时候,满脸通红,额头有青筋暴起。

男人是如此脆弱,但在大时代面前,谁又不脆弱呢?

他再也没有表情了,哪怕是对亲近的人,也没有表情了。他的魂被抽走了。以前是藏着,现在是彻底没有了。但藏着和没有,是不一样的,他精细地表现出了这其间的差别。而且,丝毫没有演的痕迹。当过话剧演员的人,因为是在舞台上,要放大自己,才能让别人看到,所以往往有着夸张的表演和台词,不论演什么,都会过于郑重,都会留下痕迹。出身于话剧世家、自己也演过话剧的廖凡,却没有痕迹。他让我们看到并且相信,斌哥或者他,就是那样,一点点失去了生命力,失去了勇气,失去了信心。

这个故事于是就可以汇入“贾樟柯宇宙”,被封存起来。因为,贾樟柯的电影里,有那么多对往日的追怀、对时间流逝的感叹、对流散的无奈,但往日之所以那么值得追念,不是因为那段时间特别美好,而是身处那段时间的人有充足的荷尔蒙。

即便枪击事件没有发生,斌哥和巧巧,也都注定要坠入沉沉暮色。

这才是人类永恒的故事。